

作者簡介

張家禎，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文學學士、戲劇研究所碩士、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博士。研究領域為明清戲曲。

提 要

本文以明清易代至三藩之亂平定後，這動盪未穩的四十年間（1644～1683）文人所創作的戲曲為研究對象，嘗試探索其於「家國之思」此一主流解讀外的新面向。本文的原初疑問在於：為何有如此多的文人，其中甚至包括詩文大家及大儒，在易代後開始創作戲曲？而以此為出發點，本文聚焦於易代、戲曲文體、以及文人心態，以戲曲之「用」作為切入點，析論鼎革對文人及其戲曲作品的影響以及文人選擇戲曲文體展現這些影響的動機及目的。

正文可歸類為三大部分，分別探討易代後歷史劇、文人自喻戲曲以及「商業」劇場文本在主流解讀外的可能性。第二章以「邑人寫邑事」類型的歷史劇為對象，析論其於寄託、反思、存史與教化等歷史劇常見創作意旨外，亦有地域、個人乃至家族等不同面向的創作動機與目的。三、四章探討六位易代後方始創作戲曲的文人：吳偉業、丁耀亢、尤侗、黃周星、宋琬、嵇永仁，其各自在戲曲中以自喻人物建構出期望外界認知並接受之自我形象；建構目的則複雜幽微，可能是自我辯解、自我宣揚、某種姿態的表達，或是向貴人干謁甚至是向天庭冥府求告。第五章探討李漁以其戲曲和本人才名為商品這一特點。他所精心經營的「笠翁」品牌，更進一步說，這份「經營」，正是他有別於吳偉業等清初文人戲曲家、李玉等蘇州派戲曲家，或是萬樹等風流劇作戲曲家之處。

清初文學的研究難以脫離易代的衝擊與影響，然而由於戲曲文體之特質，當文人選擇以此一文體創作時，我們可以看到於傳統主流「家國之思」的角度外，所謂的「抒懷寫憤」，亦是面對特定觀眾的姿態與自我建構；對於時事歷史的摹寫，既可能是記載真相、緬懷過去、褒忠教孝，亦可能是幕客衙吏對主人、堂尊建功立名的迎合甚至對於地方話語權與歷史詮釋權的爭奪；至於戲曲回歸劇場表演娛樂本質的商業性、祭祀或社交場合演出具有的集體認同乃至婉曲訴求、自辯等目的，更是不能忽略的部分。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	1
一、「清初」定義及時代背景	1
二、清初戲曲的戲曲史地位及其研究綜述	5
三、論文思路與結構	8
第二章 「邑人寫邑事」——葉承宗、劉鍵邦、 馬羲瑞之史劇編撰及其功用	17
一、歷史劇的時間與空間距離：清初歷史劇及 「邑人寫邑事」	19
（一）清初歷史劇的時間距離：朱葵心《回春 記》傳奇到孔尚任《桃花扇》傳奇	20
（二）歷史劇的空間距離：「邑人寫邑事」	22
二、方志之外：葉承宗及其傳奇《百花洲》	24
（一）認真「經營」的晚明文人戲曲家：葉承 宗前半生及其早期作品	24
（二）「己卯之變」、《歷城縣志》之作與承宗 之死	27
（三）新發現的《百花洲》傳奇史料及其解讀	31
（四）小結	38
三、以實構虛：劉鍵邦及其傳奇《合劍記》	39
（一）《合劍記》的作者與背後之刊刻者	39
（二）時代與地域：時事劇所保留之歷史真相	42
（三）以實構虛：作者對「贊助者」的美化	47
（四）小結	53
四、以曲「代」史：馬羲瑞及其傳奇《天山雪》	54
（一）馬羲瑞生平及其湮沒之《甘鎮志》	54
（二）馬羲瑞與《天山雪》之作	57
（三）地域與家族：《天山雪》傳奇	60
（四）地方記憶與話語權的爭奪	67
（五）個人的投射	68
（六）小結	69
五、結語	70

第三章 「抒懷寫憤」之外（上）——吳偉業、 丁耀亢、尤侗戲曲中之自我形象建構	73
一、文人戲曲與「抒懷寫憤」說	73
二、從寫憤、自喻到自怨：吳偉業及其雜劇《臨春閣》、《通天臺》與傳奇《秣陵春》	75
（一）寫憤與自喻：《臨春閣》與《通天臺》	77
（二）自解與自怨：《秣陵春》	79
（三）小結	86
三、受託之作中的自喻：丁耀亢及其傳奇《西湖扇》	86
（一）丁耀亢生平及劇作	87
（二）受託之作《西湖扇》	88
（三）小結	96
四、才子形象的自我建構：尤侗及其雜劇《讀離騷》、傳奇《鈞天樂》與雜劇《清平調》	97
（一）「不遇」與「知遇」：尤侗生平及劇作	98
（二）才子建構的「自況」之作：《讀離騷》	99
（三）自我與文才之展示窗：傳奇《鈞天樂》	103
（四）酬應、遊戲與自悟：雜劇《清平調》	109
（五）小結	112
五、結語	115
第四章 「抒懷寫憤」之外（下）——黃周星、 宋琬、嵇永仁戲曲中之自我形象建構	119
一、文字與昇仙：黃周星及其雜劇《惜花報》、 傳奇《人天樂》	119
（一）由遇美至遊仙之意旨轉變：雜劇 《惜花報》	121
（二）文字與求仙建構出的安身立命之地： 《人天樂》	127
（三）小結	138
二、遊宴、戲曲演出與受冤形象之建構：宋琬及 其雜劇《祭皋陶》	139
（一）宋琬的兩次獄難與《祭皋陶》的創作	140

(二) 宋琬的復官與藉戲曲演出自白	145
(三) 小結	150
三、由干謁到寄望於幽冥：嵇永仁傳奇《揚州夢》、 雜劇《續離騷》及傳奇《雙報應》	151
(一) 受託與干謁：《揚州夢》傳奇中的多重 投影	152
(二) 寄望於幽冥：獄中之雜劇《續離騷》及 傳奇《雙報應》	158
(三) 小結	164
四、結語	165
第五章 作為商品的戲曲及劇作家——李漁戲曲 之自我宣傳與建構	169
一、「一家」言：笠翁品牌的形成	171
(一) 自娛娛人的「場上之曲」	171
(二) 「遊縉紳」：名聲的建立及商品化	175
(三) 文集刊刻的附加價值及分寸把握	177
二、表面矛盾的議論與求新求奇的一致	179
(一) 從《意中緣》「才子佳人說」到《奈何 天》「紅顏薄命論」	180
(二) 由消愁娛人到「風流道學」	182
三、戲曲當行——李漁的自信及自辯	185
(一) 《奈何天》對俳優、文人身分的模糊	187
(二) 《比目魚》——俳優的節義形象及 「戲中戲」的運用	189
四、結語	192
第六章 結 論	197
徵引書目	209